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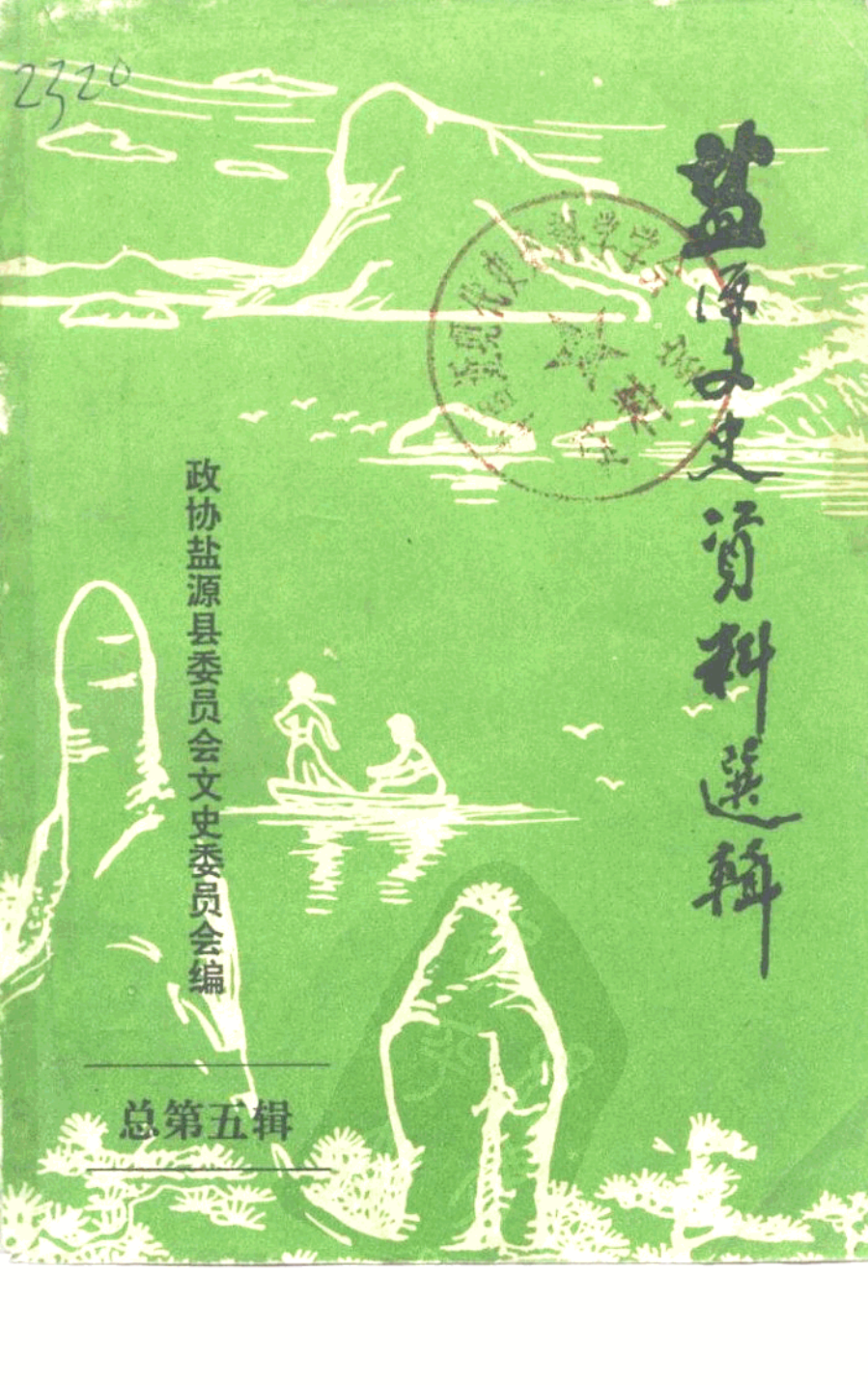
2320

# 盐源文史资料选辑



政协盐源县委员会文史委员会编

总第五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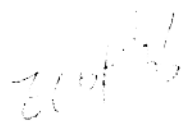
## 政协盐源县第八届文史资料委员会

主任委员:马映龙

副主任委员:曾月松 陈甫林

委员:邱礼农 谈天 李达珠 苏汉谷

特邀委员:叶泳岐 李光鉴



### 盐源文史资料第五辑编委

顾问:马巫各 杨拉珠

主编:马映龙

副主编:陈继德

校对:谈天 陈继德

# 盐源文史资料选辑第五辑

## 目 录

### 史海钩沉

- 盐源县沿革概况..... 邓荣安(1)  
盐源流长 ..... 谈 天(19)  
泸沽湖畔的土衙烽烟 ..... 曾月松(30)  
国民党县长张为英的贪脏枉法点滴 ..... 刘容杰(40)  
解放前夕的一场汉彝械斗 ..... 李光鉴(44)  
盐井乡建团工作回忆 ..... 周德宣(47)  
盐源县最后一支老虎 ..... 李友松(49)

### 经济纵横

- 盐源——苹果之乡 ..... 王发元(52)  
水稻旱育稀植技术的推广纪实 ..... 王发元(62)  
棉桤林场建场始末 ..... 王栋成(66)  
盐源县邮电事业发展概略 ..... 林文章(73)  
盐源盐厂的曲折道路 ..... 曾月松(75)  
盐源县防雷史略 ..... 曾月松(77)

### 民贾史话

- 盐源商业概述 ..... 曾月松(81)  
盐源县私营工商业演变简述 ..... 宋定芳(85)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盐源县解放前私营协记盐号纪实 ..... | 宋定芳(99)  |
| 追忆金矿县粮食工作概况 .....    | 卢藻云(104) |
| 盐源县粮食购销纪实 .....      | 卢藻云(108) |

### 农水新姿

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盐源县水电事业的光辉历程 ..... | 曾月松(122) |
| 树河九·二一大埝建设追溯 ..... | 蒋忠志(125) |
| 干塘文胜埝建设记述 .....    | 蒋忠志(140) |

### 民改风云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树河乡土地改革实录 ..... | 方芝礼(155) |
| 盐源县民主改革概况 ..... | 周德宣(162) |

### 艺苑遗踪
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盐源县川剧始末 ..... | <u>朱少游</u> 刘星发 <u>张世乐</u> (172)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
### 风景名胜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高原明珠——泸沽湖 ..... | 陈继德(184) |
| 月湖公园 .....      | 谈 天(191) |

### 宗教杂谈

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天主教在盐源的活动概况 ..... | 沙正清(193) |
| 何神父之死 .....       | 周德宣(201) |

### 人物春秋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九盘寺山上八勇士 .....             | 党史办供稿(204) |
| 舍己救人的姆帕阿妮 .....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 ..... 陈甫林 沈建雄 刘安怀 谈 天(210) |            |
| 百岁老人李国修 .....              | 李光鉴(214)   |

# 盐源县历史沿革概述

邓荣安

## 一、建置隶属沿革

### 1. 先秦时期的“笮”部落

盐源县在《禹贡》属梁州之域。夏禹先世生息之地<sup>①</sup>，“笮”部落之地；秦时系蜀附庸之邦<sup>②</sup>。周赧王三十年（公元前 285 年、秦昭襄王三十二年），“蜀守张若因取笮及其江南地也”，“笮”始见于《史记·西南夷列传》。周灭后，秦孝文王（公元前 250 年）“以李冰为蜀守”，“冰又通笮”<sup>③</sup>。笮一取通，并相传造笮桥，又为蜀西南要地。

先秦时，盐源县的居民主要是处于部落时期的“笮人”。秦统一中国时，曾设郡或县，但为何郡，或何县，已茫不可考。

“笮不独盐源也。自松茂、沈黎、金川、卫藏皆曰笮，而言‘笮’者，惟吾邑独专”<sup>④</sup>，故《后汉书》文颖注“笮”字说：“笮者今为定笮县”。

### 2. 西汉至隋的定笮县

汉初承袭秦代的郡县制度，于建元六年（公元前 135 年）置定笮县，都尉治，附属蜀<sup>⑤</sup>；元鼎六年（公元前 111）置越西郡，领十五县，县属越西郡属县之一。元封六年（公元前 105），

笮都侯被杀，邛、笮两地改为沈黎郡，县属沈黎郡；西汉四年（公元前94年）废沈黎郡，设两个都尉，一个统治牦牛羌和外羌人，另一个统治青衣江和汉民，定笮县属牦牛都尉。

东汉（公元41年—220年），定笮县属越西郡。三国蜀汉时期（公元220年—270年），定笮县仍属越西郡。

晋朝，武帝六年（公元270年），越西所属五县，定笮也为属县之一。

在南朝，宋（公元420年—479年）亦为定笮县；齐（公元479年—502年）县为獠部所据，建置废，地属越西獠郡；梁（公元520年—557年）重建为定笮县，属西州，不久复为獠所陷。北周天和三年（公元568年），于定笮县建定笮镇（领地），北周天和五年置西宁州，寻改为岩州，定笮镇属岩州。

在隋朝，也叫定笮镇。《读史方輿纪要》说：“北周置定笮镇，隋因之”。

### 3. 唐宋元明各代定笮县的分裂和统一

唐初，即其部落列置州县。武德二年（公元619年）于汉定笮置昆明县，“盖南接昆明之地，因此得名”。接着，武德七年置西豫州；贞观五年（公元629年）改西豫州为羁縻靡州，下属唐豫、七部二县。贞观二十二年（公元648年）又置牢州、领松外、寻声、林开三县；永徽三年（公元652年）废牢州及所属三县，置昌明县。所列置的数州县，除昆明县外，其余则分合置废不定。这与当时土著民族贵族分子的势力兴衰一致。中唐，县为唐王朝、吐蕃、南诏角逐之地，后属南诏，废昌明县置香城郡。

宋代（公元960—1255年），本县初属羁縻、宋太祖“玉斧划河”一削羁縻之地，为大理所据，更名为贺头甸，属大理国巨善郡。

元朝统一中国后，结束了中唐迄宋南北政权对峙的局面，重开西南夷地区的建置。元至元十四年（公元1277年）立盐井管民千户，流官与土官并用。至元十五年又新立金州，后降为县。至元十七年，改千户所为国盐州，又以鹿鹿部置普济州，俱隶德平路。至元二十七年，并国盐、普乐二州为国盐县。同年立柏兴府，领国盐、金县二县。

明初亦为柏兴府，辖金县、国盐县。洪武二十四年三月（公元1390年）降为州；二十五年二月属云南布政司。洪武二十六年（公元1393年）六月，州废，置卫，隶四川都指挥使司。

#### 4. 清至现在（公元1993年）的盐源县

前清承明制，县仍为盐井卫。雍正七年（公元1729年）罢卫置盐源县，属宁远府。清末，盐边从盐源分出去另设治为盐边县。民国时期，初隶建昌道；民国十八年（公元1929年）道废，县属四川省；民国二十四年，隶四川省第十八行政督察区；民国二十八年一月，西康省建立后，为西康省第三行政督察区；同年六月，宁属屯垦委员会建立后，属宁属屯垦委员会，至1949年。

1950年3月25日盐源县解放后，属西康省西昌地区；1950年川康两省合并为四川省后，县属四川省西昌地区；1964年元月改盐源县为盐源彝族自治县仍属西昌地区；1978年，西昌地区与凉山彝族自治州合并为凉山州后，县名复为盐源县，隶凉山彝族自治州，至今。

#### 附：县名考

①定箘县：“箘”，史书无定字，“箘”或“箘”，为同音异写，皆音“昨”

“箘”之古义，有作地名的，如《史记》有箘都，《汉书》有定

笮、大笮、笮秦，有作族名的，如《华阳国志》有“笮夷也”，《史记·西南夷列传》：“自越西以东北、君长以什数、徙、笮都最大”；又有解作藤桥的，如《元和郡县图志》说：“凡言笮者，夷人于大江水上置藤桥，谓之笮，其定笮，大笮皆是近水置笮桥处”。至今，泸沽湖一带自称“纳”，他称摩梭（今称蒙古族）仍称桥为“笮”，称石桥为“鲁笮”，称木桥为“删笮”；盐源旧志也说：“唐为昆明，犹言笮也，笮，迫也，山川窄迫也，笮也，茭也，西南夷之以渡水，所谓悬空渡壑，亦渡索，寻桐三国也”，“打冲河以笮渡，故曰笮”。

公元前206年、刘邦取代秦王朝，建立西汉政权后，积极开拓西南夷。公元135年，“汉武帝使（司马）相如以中郎将往喻”，“为建一都府十余县，属蜀”，称县为定笮，表示汉王朝威德广大，以致越过西水（越西）将笮人部落定为一县。故同治《县志释笮篇》说：“定笮，纪功也，邛曰临，越曰西，故笮曰定云尔”。

②昆明县：唐武德二年（公元619年），在今黑盐塘设置昆明县，因与当时的“昆明蛮”近，故名。《文献通考》卷三二八说：“昆明蛮，一曰昆弥，以西耳河为境，即叶榆也”，盖南接昆明（大理）地”。

③香城郡与柏兴府：今盐原县在中唐被南诏统治时称为香城郡；在元朝时称柏兴府，明初称柏兴州，因当时县境多柏香得名。光绪《盐源县志》说：“城何以号香，郡何以称柏”？“原以多柏而名”；道光《盐源县志》也说：“先尝多柏，故，柏兴、香城皆以名相传”。

④贺头甸，甸即贱，相当于县一级少数民族自治组织机构。“贺头”，古代少数民族语音，《元史·地理志》说：“柏兴府

闰盐县，夷名贺头甸，以县境有盐井，故名”。

⑤闰盐州(县)：闰、额外增加或多出的意思，如闰月。元代于今盐源县置闰盐州(后降为县)，意思是在元朝统治的版图内，额外增加了一个县，而这个县出盐。所以，[美]洛克《中国古纳西王国》第六篇说：“在元朝这里喊为闰(额外)，就好像是加在帝国里的一小片领土”。

⑥金州(县)：元代曾在今盐源县置金州(后降为县)属柏兴府，以此出金得名。《元史·地理志》说：“柏兴府金县……以县境斛槃和山出金为名”。

⑦盐源县：本县向以产盐著称，但唐以“昆明”、“香城”名，宋名“贺头”，元名“柏兴”、“闰”，明以“盐井”为名，清雍正时，方以“盐源”名县。因今盐源县区，在古代归属无常，历代王朝曾多次征服，但不能保持作为统治区的一部份。宋王朝“玉斧划河”又拒绝作统治之区。清王朝统治后，企图使境内各部落接受孔孟之道，用“德”感召各少数民族，因此，对这片土地给的第一次名字是“源”，目的是要使这些部落民族在脑筋里留下深刻的印象，认识帝国(清王朝)光荣的源泉，而不要与他断绝联系(见[美]洛克《中国西南古纳西王国》第六篇《历史的绪言》)。以故，盐源旧志《笮征》说：“邑固以盐为源也，而盐又有源。盐何源？源于法，法立，而法无溢取于法之后，所谓敝而偏者无有，法毋岐出于法之旁，所谓奉而违利而害者无有。盖天下政宜重农，末富不如本富。而笮中邑不改井，商安而后民安，周瞻也。利用恒于斯、和安也；厚生恒于斯，恒由产而心也；正德恒于斯，盐唯其法，庶几哉。源之澄矣，源之远矣”。所以，曹永贤在《西在笮滨说》中又说：“盐之云者，于食货重富民之政；源之云者，为若绳。概而言之，盐者，县固以出盐而著；源者，源

于立法，又似若水(雅砻江)，绳水(金沙江)的源头那样的远”。

## 二、治所沿革

盐源乃一古县。二千多年来分合不定。在唐朝、元朝、以汉定筰县分属数州县。明、清，又以数州县合为一卫(县)。又因战乱不息，治所辗转迁徙。古代郡、府、州、县治所，多从政治与军事方面考虑，无多大经济意义，因而破址败垣多残留于山谷绝岭之间。本县区内，明以前的废州县治，今已很难确指在何地，仅就历代沿袭建置的县治简述于后：

### ①盐城——西汉至隋之定筰县(镇)治所

盐城，旧志又记作“古土城”，位于今县城盐井镇北二公里的干海乡鱼脊村，平面布局为方形，面积 1.125 平方公里，折合 1687.5 亩。据 1986 年考察，盐城遗址：城墙残高 1.5~2 米，土筑，夯层厚 8 厘米，南门残高 1.5 米，宽 6 米；城墙周长 1.4 公里，现已垦植为苹果园。

《唐书》卷八《玄宗本纪》说：“开元十七年(公元 729 年)二月，丁卯，西州都督张审素，攻破蛮(南诏)拔昆明及盐城”。可知，昆明为一城，盐城又一城”。又据《通鉴》卷三一三胡三省注：“定筰县有盐铁，筑城以卫之，故又有盐城”。《汉书地理志》谓：“定筰出盐，步北泽在南”(步、市场；北、蕃(人)；泽、盐之意；南、方位；即少数民族的盐业贸易市场即白盐井在盐城的南面)。因此，光绪《盐源县志》说：“古土城有二，一在白盐井北三里，明兰玉屯兵于此，城址宛存，当盐城故址”。

从上可知，盐城乃汉定筰至隋定筰镇治所。唐中叶，为唐、南诏、吐蕃角逐之地，毁于长期的大规模的“三方兵争”。至宋，完全荒芜。

②昆明城——唐昆明、香城郡，宋贺头甸，元柏兴府和国盐州(县)治所

唐樊绰《云南志》卷六《云南城镇》十二说：“昆明城，在东泸(雅砻江)之西去龙怯河十六日程，正北有诃苴川，正南有松外城，其铁桥上下及昆明、双舍”。对此，赵昌甫在《云南志》校释中说：“以方位推之，唐昆明城当在黑盐井，盐城当在白盐井也”。《读史方輿纪要》卷七四和《嘉庆一统志》卷四。一也均说：“昆明城在宁远府盐井卫西南”；张曲江(九龄)卷——《吐蕃赞普书》还说：“昆明即西州(西州位于盐源县西南，又说，属越水郡，古时叫胜门，是通往白国之门户)之故县，盐井乃昆明之本城”。

唐贞元十年后，昆明城为南诏所得，改为香城郡；宋朝为大理所据，均以昆明城为治所。尤中编著的《云南地方沿革史·大理国的疆域和行政区划》说：“东北部的贺头賧(甸)、即唐初的昆明县，后南诏改设香城郡，至大理国时为贺头賧，属巨善郡”。在明朝，范守已所著《宋太祖玉斧划河界略考·建置沿革统论》：“黑盐井，元之国盐地，亦柏兴府治所；我朝初亦为柏兴州，寻废，后置盐课司”。

③卫城——明盐井卫、清至民国盐源县治所

明初为柏兴府(州)一军事驻地。洪武二十五年(公元1392年)用石包砌，洪武二十六年置卫后，为盐井卫城。后修建为砖城。清雍正七年(公元1729年)罢卫置盐源县后，治所仍旧在明盐井卫城；民国时期的盐源县治所也在此。解放后，于1951年，县治始迁。卫城，今卫城乡(1992年改为镇)，作为盐源县当年的治所，计559年。

④盐井镇——盐源县1951至现在的治所

盐井，昔称白盐井，又有称白岩盐井和白羊盐井。因井傍有一巨大的白沙岩，故称白岩盐井；传说因白羊舐地知盐，故称白羊盐井。白盐井的盐卤开发历史已很久远，有关制盐方法和盐市，在《汉书·地理志》便有记载。方法是“积薪，以齐灌而焚之成盐”；盐市是：“步北泽在（盐城、土城）南”。最早开发白盐井的是笮人，即后来的摩梭、蕃人。明代于井傍设盐井盐课司，相传左所土司衙门也曾设于此。自古为川南重镇之一。因盐业兴旺，清代曾一度十分繁荣。至民国末年，镇区面积 0.4 平方公里。1951 年作为县城后，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城区不断拓宽，现建城区面积已达 1.45 平方公里。

附：洼里——金州（县）治所

洼里以产砂金古已闻名，元代于此设置金州（后降为县）隶柏兴府。清《一统志》说：“废金州金县在（盐源）县西北，元置，明初因之，后废”；《元和郡县图志》：“柏兴府领金县，在府北，夷名利宴揭勒，所居蛮因茹库……以县境斛焚和山出金，为名”。光绪《县志》废金州，金县说：“木里直通卫藏，而冲河于此始汇雅砻若水之上流，实府城之北境也，金必产于水滨，县宜在是，距今城（卫城）可三百里许矣”。以此推断，金州、金县的治所当今洼里乡政府所在地。

清代曾在此设洼里金矿局，民国时期曾在洼里设瓜别政治指导区（相当县级）。

### 三、疆域沿革

明朝以前，盐源县的疆域，只能简述其大概。

阮元《云南通志稿》说：（汉）“定笮，当自盐源县西、兼有永宁土府浪渠州，南涧土州诸处”，则汉定笮县实包有盐源、盐边

以及宁蒗三县之地(见云南《中甸县志资料汇编》43页)。汉末,大笮、笮秦二县废,并入定笮,则定笮除包括上述三县外,还包括今木里县等地。

唐朝,置羁縻州“皆傍寨外,或寓名于夷落”,唐初在汉定笮先后置有昆明县,磨豫州及所辖的磨豫、七部二县;牢州及所辖的松外、林声、林开三县等。但至唐中,大都统一归香城郡,故其辖与汉末大致相当。唐初所列置各州县的大体方位是:

昆明县:《元和郡县志》卷三二说:“昆明县东北至州三百里,……南接昆明之地”,“在盐井卫西南”(《读史方輿纪要》卷七四)。又《蛮书》卷六说:“昆明在东泸(雅砻江)之西,正南松外城”。

牢州及所属三县。昌明县:贞观二十二年(公元648年)置牢州,又置松外、寻声、林开三县;永徽三年(公元652年),州废并三县入昌明县。其地最大,木里可通印度,山后可通哀牢,北极西昌,东接德昌,南望永昌,其疆域可想像也”(参见《南蛮传》)。自白盐井以西南,包括盐边,木里属昌明县。

西豫州及磨豫、七部二县:天宝初置。西昌与盐源交界处的磨盘山一带疑为磨豫县;冕宁泸沽与瓜别有“儿斯”七营,疑为七部县。

从上述可知,盐源县在唐代的疆域,实包括今盐源、盐边、木里三县,以及西昌市、宁蒗县的部份。

在宋代,贺头甸即唐昆明县。

在元朝,柏兴府辖闰盐、金县二县,故其疆域与唐昆明相同。

在明朝,据《四川土夷考》载:盐井卫,东至西昌三百里,南

至永宁丽江界二百里，西至蒺渠云南界五百里，北至阿脑红土界四百里。

在清朝，盐源县东至河西交西昌崩土坎界，至府大道计程三百五十里；南至保果场交会理州属三堆子（今渡口市辖地）及云南大姚县属仁和街（今渡口市仁和区界），计程八百里；西至得勒海（今泸沽湖地）交云南中甸及永北厅蒺渠州土司界，计程九百里；北至木里交冕宁泸宁营及明正土司界，计程一千一百里；东南至阿七沟交西昌县高岩子界，计程二百五十里；西南至格纳斯山顶交云南永北厅蒺渠州界，通滇大道计程四百九十里；西北至木里交西藏里塘界，计程八百七十里。

民国时期，盐源县境方域界限是：东以肋巴山、磨盘山、鸡脚山诸峰为界，东北有安家梁子、黑箐、党坝罗波等处，与九龙接壤；南与滥坝、藤桥大火山、元宝山、望乡台、羊槽子一带界盐边县；西与桃子坪、草海、四川坝子、喀咩脚、回口等处与云南永北、蒺渠、良宁、中甸各县为邻。县境面积二万二千二百余平方公里。实包括今盐源、木里全县及西昌、盐边二县（市）的一部份。

1950年3月25日，盐源县解放以后，以盐中区（河西）归西昌；1953年，木里设县分治，1965年又划出后所乡归木里县。自此，本县疆域定型，幅员面积为8376.4平方公里。

## 四、行政区划沿革

在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里，盐源的行政区划没有什么建树。“郡县难治”，故对盐源县长期实行“羁縻”统治，县以下部落林立，而无历代王朝规定的县以下的区乡等的划分。明代实行土司制度，全县土司计有五个千户所和三个司，即左、右、

中、前、后五个千户所，以及瓜别安抚司，瓦喇长官司、古柏树巡城兵马司。

在清朝，继续对明代五所三司的土司加封外，又新加封木里安抚司。雍正七年废盐井卫置盐源县后，在县城附近的平坝地区和河西盐边汉族聚居区及盐城至宁远（西昌）的交通沿线设置乡、甲。道光年间，计八个乡、七十七个甲。咸丰年间，清政府下令办团练，以团练形式为军政合一的地方政权。在县为团练局，设总团，局下为甲、设团正。全县各路乡甲共设 72 个联团。民国初期沿清制。民国十八年，南京政府颁布组织法，规定县以下为区、乡、闾、邻四级，（五户为邻、五邻为闾、四闾百户以上为乡）。又依“保卫团法”，以闾为牌，以为甲，以区为团，形成县一甲一牌系统。民国二十一年实行保甲制度，又形成县一区一联保一甲系统。这时，全县划分为四个区，即盐井、梅雨、树瓦河、河西区。民国二十四，中华民国军事委员会通令：乡镇长暂为联保主任；接着，四川省政府又下令编保甲，各联保办公处改为乡（镇）公所。这时，将四个区调整为三个区，11 个乡，即盐中区，辖香城镇、裕隆镇、九龙乡、三营乡；一区，辖卫城、树河、平川；二区，辖白盐井、干海、合哨、梅雨。民国二十七年划宁归康后，实行新县制。裁撤一二区，全县除土司领地外，计设乡公所 11 个，并新设古柏树特别乡，树河各乡隶树河区公所，其余各乡直隶县政府。民国三十年废联保制，复称乡（镇），全县有 12 个乡，下设 124 个保，1454 甲，直至民国末年。

需补充说明的是，民国后期在土司势力基本崩溃了的瓜别、中所境内，为治理“夷务”，而设有瓜别政治指导区（1943 年置），黄草政治指导区（1940 年置）均隶宁属屯垦委员会。这

两个政治指导区，相当县级，经费由西康省供给。此外，还设有盐东政治指导区（1944年设）、区署设树河、隶县政府。这些旨在推行“同化、德化”的政治指导区，有其名而无其实。

解放后，盐源县才摆脱二千余年的“羁縻”之治，建成为一级政权，县以下的乡级政权也颇有建树。

1950年3月25日盐源宣告解放，5月即建立盐源县联合政府，旋即改为县人民政府。同年，在汉族聚居区建立三个区，即第一区（卫城），第二区（梅雨），第三区（树河）。1951年，在土司统治的少数民族地区建立盐塘、左所、瓜别三个区。是年，计建立35个乡，其中汉族乡8个，少数民族乡27个（含联合乡）。第一区有卫城、青林、双河、平川、金河、古柏树、大河7个乡；第二区有梅雨、合哨、盐井、干海、兴隆、元宝6个乡；第三区有树河、干塘、田湾、新民、马鹿、香房6个乡；盐塘区有巫木、大草、辣子、黄草、博大5个乡；左所区有沿海、碧基、前所、后所、长柏5个乡；瓜别区有白乌、棉垭、沃底、巴折、西宁、洼里6个乡。

1952年划出瓜别区及所属的白乌、棉垭、沃底、巴折、西宁、洼里乡归金矿县；又以木里单独建县。

1953年将白乌、棉垭重新划归盐源属二区；又新建右所、桃子乡。年底，全县为5个区32个乡，其中汉族乡16个。

1954年新建元宝区，辖大河、白乌、棉垭；划元宝山乡（改名大槽乡）归盐塘区，年内有区6个，乡33个。

1957年，并青林乡入卫城乡，撤销一、二区，改三区为树河区。年内，全县为5个区，32个乡。

1958年，县内各汉族乡改为人民公社建制，并为11个人民公社。即盐海公社（以盐井、干海、合哨三乡合并建立），飞跃

公社(以梅雨、兴隆二乡合并建立),双河公社(以双河、古柏树二乡合并建立),以及卫城、金河、平川、树河、田湾、马鹿、新民、干塘公社。民族地区区乡建置如前。

1959年,金矿县撤销,其县所辖瓜别区重新划归盐源县。是年,全县为5个区,11个人民公社,24个乡。

1960年,左所区的沿海乡、元宝区的白乌乡、改为人民公社,其它社、乡建置无变化。

1961年,将盐海公社分为盐井、干海、合哨三个公社,将飞跃公社分为梅雨、兴隆二个公社;撤销沿海、白乌二个公社。是年,全县为5个区,14个公社,24个乡。

1962年,新建核桃乡、德石乡、草坪乡;又新建右所区。是年,全县为6个区,14个公社、27个乡。

1965年,划出后所乡归木里县,划大林归元宝。此后,至1971年本县区、乡、公社无变化。

1972年,将民族地区各乡一律改为公社建置,又改6个乡名;沃底改称团结,大坡改称西宁,巴折改称东风,阿萨改称跃进,香房改称胜利,百灵改为柏林。同年又新建三河、联合两个公社。年内,全县为4个区,46个公社,221个大队,1294个生产队;盐井镇有1居民委员会,3个段,12个居民小组(包括卫城、树河乡居民小组在内)。此外还有牦牛山畜牧场一个(属公社级牧场,3个大队,5个组)。至1978年,本县行政区划无变化。

1979年,新建县属城关镇,全县为6个区1个镇,46个乡。

1984年,全县撤公社建制,复改为乡建制。公社以下的大队和生产队,一律改为村和组;同年改沿海、大坡两乡为“蒙古